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江玟慧
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chiangm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614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(061406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訂於本（114）年6月30日辦理「公務治理實戰班」系列課程之「人工智慧應用與實作」研習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114年4月22日國院交字第11400011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名稱：「未來公務員：人工智慧技能學習與應用研習」。
 - (二)日期時間：本年6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1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 - (三)辦理地點：文官學院B206教室（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576號）。
 - (四)參訓對象：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人員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本年5月9日止（系統報名人數額滿則提前截止），於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www.nacs.gov.tw）報名，預計正取45人，備取10人。報名超過預定人數，文官學院將視報名人員業務相關性及



機關衡平性進行篩選決定錄取名單。受訓人員名單於開班前5日公布於前揭網站，不另發函。

三、本研習為應用實作課程，受訓人員須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（文官學院不提供電腦設備），以利上課操作。

四、本研習以全日不住班方式辦理為原則，遠道者可提供住宿。

五、請核給受訓人員公假，文官學院將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。

六、檢附旨揭研習日期及課程時間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一)、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二)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